

屯門區議會
2014-2015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4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龍瑞卿女士(召集人兼地委會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李洪森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胡慧敏女士(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 (區議會)三

列席者：

古潔儀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葉慧明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陳詠儀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一
馮素珍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二
陳鳳婷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活動統籌員(地區設施)
成麗金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黃舜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唐東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區)
馬錦榮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西)文化推廣

通過會議記錄

2014 年 3 月 12 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1) 康體發展督導小組報告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文件 2014 年第 6 號)

2. 督導小組召集人表示，該小組議決於本年度舉行「屯門區十公里長跑賽」。秘書處已邀請地區團體合辦活動。初步計劃於區內街道舉行長跑比賽，以有別於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於麥理浩徑舉行的長跑比賽。待確認撥款及夥拍團體後，督導小組會落實具體方案。

3. 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

(2) 社區閱讀督導小組報告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文件 2014 年第 7 號)

4. 督導小組召集人表示，該小組已舉行第一次會議。上屆督導小組召集人亦有列席會議分享過往舉辦活動的經驗。

5. 督導小組現考慮擴闊社區圖書館及社區閱讀推廣活動的服務對象，如促進區內長者閱讀及支援少數族裔學童閱讀等。督導小組稍後將舉行第二次會議，並已邀請相關學校及長者學苑代表出席會議，分享推廣閱讀的經驗。

6. 她續表示，督導小組初步支持繼續舉辦「閱讀在屯門」社區書展。由於康文署就租用免費場地舉行銷售活動實施新收費安排，督導小組已邀請康文署及香港書刊業商會代表出席下次會議，以商討舉辦書展的相關安排，如是否需物色其他場地舉行書展等。

7. 有成員建議可向社會福利署及社福機構了解現時是否已有資源促進長者閱讀。此外，他雖然支持督導小組支援少數族裔學童閱讀，惟在選材方面，認為需徵詢有關學校或族裔代表的意見，以定立甄選書籍的方向。

8. 督導小組召集人回應表示，過往督導小組亦有支援少數族裔人士閱讀，她希望督導小組本年可以促進少數族裔人士學習中文為

主，並舉行對應的閱讀推廣活動。

9. 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

(3) 地區藝術督導小組報告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文件 2014 年第 8 號)

10. 督導小組召集人表示，該小組議決本年將主力舉行具聚焦效果的大型活動，簡述如下：

- (i) 屯門藝術節
當中包括民族之夜、金曲演唱、傳統粵劇折子戲及西樂表演等。
- (ii) 屯門藝墟
當中包括不同民族人士的表演及製作手工藝。藝墟將於屯門法院大樓側文娛廣場的空地舉行。
- (iii) 屯門書畫展覽
當中包括展覽、講座及即席示範環節等。
- (iv) 屯門攝影工作坊
該工作坊將邀請學界參與，以培養學生從小對攝影的興趣。

11. 他續表示，督導小組將按照本年度的撥款預算(133 萬元)籌辦活動，暫時未見有超支的情況。

12. 有委員建議康文署應照顧聚居區內不同籍貫人士的素求，安排不同地方的曲藝及劇團表演。

13. 召集人請康文署備悉成員的意見。

康文署

14. 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

其他事項

15. 席上有成員提出對康文署場地管理的關注。召集人遂請秘書處於下一次工作小組會議設立一個議題討論。

秘書處

16. 既無其他事項，召集人宣布會議在上午 10 時 22 分結束。

下次會議日期

17. 下次會議定於本年 7 月 2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正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4 年 05 月 12 日

檔號：HAD TMDC/13/35/DFMC/1